



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 年 8 月 24 日

連 絡 人：主任檢察官陳彥章

連絡電話：02-24651171 轉 1021

基隆地檢署第三波掃蕩靈骨塔詐欺集團案

本署於 108 年 5 月間，指揮基隆市警察局偵破以許姓男子為首之靈骨塔詐騙集團案件，先後於 109 年 3 月 10 日及 109 年 7 月 31 日起訴 19 名被告，再於 109 年 8 月 20 日，三度指揮基隆市警察局，動員百餘人，至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等地共 24 餘處執行搜索，並向法院聲請查扣車輛 3 部及房地 1 筆獲准，同時拘提黃姓犯嫌等 17 人到案。

本署主任檢察官陳彥章前偵辦許姓男子以鈦和公司及聚億公司招募業務員從事靈骨塔詐騙，深入追查後，發現犯嫌黃姓兄弟 2 人隱身幕後指揮，並於偵辦期間，與前遭查獲之被告，另起爐灶，改以慶成公司與全盛公司名義，繼續從事詐騙，佯稱公司可高價收購被害人持有之塔位，取得被害人信任後，再以各種話術要求被害人先繳納款項始能取得出售款項，並安排被害人抵押借款，於 109 年 8 月 20 日，由主任檢察官陳彥章及檢察官蕭擁濤、李亞蓓共同指揮基隆市警察局前往犯嫌黃姓兄弟等涉案人員位於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等辦公處所及住處共計 24 處執行搜索，拘提 16 人到案，並查扣被告等人所有之車輛 2 部、房地 1 筆及現金 530 萬元等相關證物，經漏夜偵訊後，於 109 年 8 月 21 日上午聲請羈押主嫌黃姓兄弟及 3 名業務員共 5 人，於

109 年 8 月 21 晚間，經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裁定羈押禁見，其餘犯嫌則分別以 2 萬元至 20 萬元不等金額交保。

本案因被害金額甚高，本署將持續清查被害人及資金流向，並積極查扣犯罪所得，同時也呼籲遭慶成公司及全盛公司詐騙之民眾，勇於出面協助偵辦，主動與本署或基隆市警察局聯絡。

